

证券代码：688350

证券简称：富淼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6

转债代码：118029

转债简称：富淼转债

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不向下修正“富淼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 2025 年 4 月 18 日，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价已触发“富淼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富淼转债”转股价格，自 2025 年 4 月 21 日开始重新起算后，如再次触发“富淼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富淼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

一、可转债基本情况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同意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757 号），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 450.00 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45,000.00 万元。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3]2 号）文同意，公司 45,0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 2023 年 1 月 9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

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富淼转债”，债券代码“118029”。

（二）可转债转股期限

根据有关规定和《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富淼转债”自2023年6月21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转股期间为2023年6月21日至2028年12月14日，初始转股价格为20.26元/股。

（三）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因公司实施2022年度权益分派，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48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因本次权益分派方案涉及差异化分红情形，公司以总股本为基数摊薄计算的每股现金红利为0.2460元/股，2023年6月5日起转股价格从20.26元/股调整为20.01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5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

因公司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48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因本次权益分派方案涉及差异化分红情形，公司以总股本为基数摊薄计算的每股现金红利为0.2413元/股，2024年5月27日起转股价格从20.01元/股调整为19.77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5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富

“富淼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9）。

因触发《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条款，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11 月 29 日、2024 年 12 月 1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富淼转债”转股价格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办理相关手续的议案》，并于 2024 年 12 月 1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富淼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自 2024 年 12 月 18 日起，“富淼转债”转股价格由 19.77 元/股调整为 18.43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下修正“富淼转债”转股价格暨转股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9）。

二、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一）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二）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或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其他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有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且为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三、关于不向下修正“富淼转债”转股价格的具体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票已出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的情形，已触发“富淼转债”的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

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综合考虑宏观经济、市场环境、公司的基本情况、股价走势等多重因素，以及对公司长期稳健发展与内在价值的信心，为维护全体投资者利益，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富淼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自2025年4月21日开始重新起算后，如再次触发“富淼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富淼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9日